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14 年 10 月 21 日在公司 302 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14 年 10 月 15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7 人。公司副董事长范朝明先生和独立董事邱靖之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分别委托董事张文慧女士和独立董事金存忠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冯焕培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经审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14 年 11 月 7 日到期，现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对董事候选人任职条件和资格进行审核，现任董事会提名以下 9 名人员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1、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提名冯焕培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2、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提名范朝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3、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提名朱仁德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候选人；

4、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提名张文慧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5、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提名李人洁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6、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提名张国铭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7、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提名邱靖之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8、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提名张韶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9、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提名王文国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董事候选人简历、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会换届选举提名董事候选人发表独立意见认为：1、公司现任董事会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被提名人也已书面同意出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2、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候选人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被提名的董事候选人具备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任职资格，未发现被提名人有《公司法》第 147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或被中国证监会处以市场禁入措施尚在禁入期的情形；3、同意公司现任董事会提名的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将上述候选人提请公司股东大会进行表决。

本议案须提请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其中，有关独立董事的议案，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为前提。

三、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将给予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

事一定的津贴，独立董事执行职务的费用由公司承担。董事会拟定每位独立董事年度津贴为税前人民币十万元。

本议案独立董事邱靖之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须提请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修改<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细公告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须提请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修改<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详细公告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须提请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江苏银行申请人民币 122,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额度有效期一年，其中新增固定资产贷款额度为人民币 80,000 万元，期限为五年。同意公司与华夏银行北京科技金融部续作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1,000 万元，期限为一年。

以上授信的具体金额及品种以银行最终审批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实际需求而决定。授权公司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额度内的一切与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七、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京运通（香港）有限公司向汇丰银行香港分行申请的 1 亿元港币贷款和全资子公司山东天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申请的人民币 2000 万元综合授信敞口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京运通（香港）有限公司向银行借款和为

全资子公司山东天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敞口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符合法律、法规、规章、规则之规定，亦遵循了公司有关对外担保制度，并履行了相应审批程序，有利于促进全资子公司的经营和发展，符合公司根本利益。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须提请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

详细公告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须提请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八、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召开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特此公告。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10 月 21 日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1、冯焕培先生，中国国籍，48岁。最近五年一直在本公司及下属公司工作和任职，具有丰富的企业管理和市场营销经验，在太阳能光伏行业具有较高知名度和较深资历；2008年起任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发展顾问；曾获2007年度、2008年度、2009年度北京市西城区先进科技工作者称号；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控股股东北京京运通达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通过持有北京京运通达投资有限公司3.37%的股权而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2、范朝明先生，中国国籍，50岁。最近五年一直在本公司及下属公司工作和任职，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控股股东北京京运通达投资有限公司经理。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范朝霞女士的哥哥，通过持有北京京运通达投资有限公司1.08%的股权而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3、朱仁德先生，中国国籍，51岁，国家级建造师。最近五年一直在本公司工作，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冯焕培先生的姐夫，持有本公司994,444股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4、张文慧女士，中国国籍，56岁，专科学历，经济师。最近五年一直在本公司及下属公司工作和任职，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994,444股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5、李人洁女士，中国国籍，43岁，工商管理硕士。最近五年历任新加坡凯势投资基金副总裁、普凯投资基金高级投资经理、投资副总裁、投资总监、合伙

人，现任普凯投资基金合伙人。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6、张国铭先生，中国国籍，52岁，硕士。最近五年一直在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工作，现任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硅元科电微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监事，Sevenstar Electronics, Inc.董事。2011年入选北京市“首批科技北京百名领军人才培养工程”。兼任北京电子制造装备行业协会秘书长；国际 SEMI 协会中国太阳能光伏顾问委员会委员；国家科技重大专项 02 专项总体专家组专家；中国集成电路行业协会支撑分会副理事长。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7、邱靖之先生，中国国籍，38岁，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最近五年一直在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工作，现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主任会计师、本公司独立董事，兼任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8、张韶华先生，中国国籍，46岁，法律硕士。1998年至2001年执业于科华律师事务所，现任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高级合伙人，上市公司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和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9、王文国先生，中国国籍，66岁，最近五年在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任行政总监兼书记，北京航天数控集团公司副总兼书记，河北杭萧实业集团顾问。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